

证券代码：871508

证券简称：华大天元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华大天元（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4 号 5 层 502-3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建平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

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之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企业可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资产（如应收账款）进行分组。若关联方组合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如无历史坏账记录、母公司强管控等），可单独划分为关联方组合并调整减值计提政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企业据以进行估计的基础发生了变化，或者由于取得新信息、积累更多经验以及后来的发展变化，可能需要对会计估计进行修订。会计估计变更的依据应当真实、可靠。

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使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真实反映应收账款情况。

经研究决定将关联方应收款项单独划分为关联方组合并豁免计提坏账准备。

变更前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按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

变更后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豁免计提坏账准备。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华大天元（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对外设立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湘能卓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拟继续聘用其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提议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华大天元（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华大天元（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